

世界经典文学名著丛书—D卷

# 百万英镑

bai wan ying bang

青少版·插图本



湖北美术出版社

世界经典文学名著丛书——D卷

# 百万英镑

原著：(美) 马克·吐温

改编：于濮利



湖北美术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百万英镑 / 雪梅工作室改编. — 武汉: 湖北美术出版社,  
2005.11

(世界经典文学名著丛书. D 卷)

ISBN 7-5394-1788-9

I. 百 ... II. 雪... III. 汉语拼音—儿童读物 IV. H125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29750 号

###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丛书 — D 卷《百万英镑》

责任编辑: 姜晓鹏 蔡慧荣 吴开

原 著: (美) 马克·吐温

改 编: 于濮利

设计制作: 雪梅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湖北美术出版社

地 址: 武汉市雄楚大街 286 号 B 座

电 话: (027) 87679522 87679529 邮编: 430070

印 制: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

开 本: 880mm × 1230 mm 1 / 32 印张: 6

印 数: 8000 字数: 110 千字 彩插: 12

版 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394-1788-9/H · 5

定 价: 109.00 元(全套十册) 本册定价: 10.90 元



## 内 容 提 要

一次偶然的海上失事,致使美国青年亨利·亚当斯沦落到异地他乡。在伦敦那座繁花似锦的大都市,一文不名的他却受到上等的礼遇,过着锦衣玉食、香车宝马的生活;更令人拍案称奇的是,一位出身豪门的美貌姑娘对他一见钟情,倾慕不已。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?精彩绝伦的《百万英镑》会向你娓娓道来。

《百万英镑》是世界著名作家马克·吐温的短篇小说代表作,堪称世界文学宝库中的一颗璀璨明珠。作者通过描述这个曲折离奇的故事,生动地再现了19世纪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生活的真实面貌,揭露了金钱对人性的腐蚀与扭曲,批判了盛行已久的“拜金”之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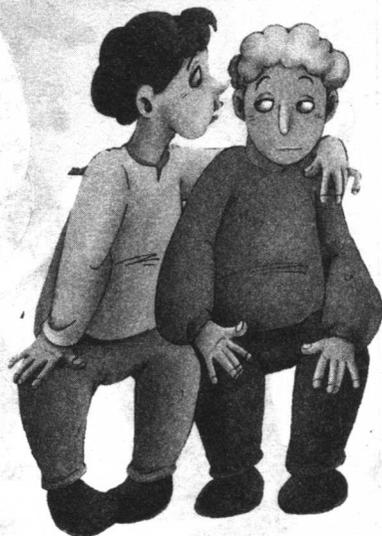
马克·吐温(1835—1910),原名塞缪尔·朗荷恩·克列门斯,美国作家,以幽默诙谐的文笔享誉世界。他一生笔耕不辍,创作了大量的文学作品。本书所选各篇俱是短篇小说,内容丰富,情节生动,敬请欣赏。



# 百万英镑

## 目录

百万英镑 .....	1
竞选州长 .....	29
寓言一则 .....	37
穷娃传语富皇帝 .....	42
一个真实的故事 .....	51
法国人大决斗 .....	57
我怎样编辑农业报 .....	71
神秘的访问 .....	80



# 百万英镑

加利福尼亚人的故事 .....	89
稀奇的经验 .....	99
田纳西的新闻界 .....	133
卡皮特山维纳斯的神话 .....	143
他是否还在人间 .....	153
延期的俄国护照 .....	168
后 记 .....	185





## 百万英镑

我曾在旧金山一位矿业经纪人手下做办事员，对业务内证券交易的行情了如指掌，颇为熟悉。当时的我27岁，在这个世上已是举目无亲，除了一副机灵的脑瓜和一个清白的名声之外，几乎一无所有。不过我深信，这些条件就足以使我立身养命，并最终能使我奔向成功的光明大道。也许你能想像，年轻的心呵，总是那么热烈而又狂放！

每个周六下午，证券交易所都要按例公布股票行市牌，而这个时候，也是我一周之中所期盼的难得的闲暇之时。这段黄金时光，我通常选择在港湾里驾船试航。碧蓝的海面上被划出一道道弧形的航线，溅起无数朵洁白的浪花，那真是一幅美妙绝伦的图画！没想到乐极生悲，有一天我一时大意，竟然把船驶进了茫茫的大海，那时候，海上风高浪急，根本就无法辨识方向，到了黄昏，我已经不抱任何生还的希望了。

谢天谢地，正当绝望之时，我的救星出现了，那是一艘开往





伦敦的双桅帆船，听到呼声，几个水手把我救了上来，善解人意的管事人不让我出船钱，但前提是我得做一名不拿工钱的普通水手。那真是一段漫长的航程，而且整个旅途都充满了惊险，后来，一路颠簸的航船终于抵达了伦敦。登上岸来，我才发现自己的衣服从上至下竟无一处完好，已是破烂不堪、惨不忍睹了，而且最要命的，是我的口袋里只剩下可怜巴巴的一个硬币，靠着它，我马马虎虎地对付了一天的食宿。第二天，我就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穷光蛋啦。

次日上午，大约 10 点的时候，衣衫褴褛的我拖着蹒跚的步子徘徊在波特兰广场上，腹中备受饥饿的煎熬。这时，一个保姆带着一个小孩从我身旁走过，我一眼就看到了那个小孩手中捧着一个金灿灿的大鸭梨，那个可爱的孩子只咬了一口，就把它扔进路旁的阴沟里了。你也许猜着了——是的，我一下就停住了脚步，贪婪的目光死死地盯住那个满身污泥却香气四溢的宝贝，我仿佛已尝到了它甘美的果肉，吸到了它香甜的汁水——真的，我太需要它了，口里需要，胃里需要，甚至整个身心和生命都在需要。然而令我无比头疼的是，每当我挪向那个宝贝并试图把它捡起来之时，总会有过路人诧异的目光向我射来——这真叫人难以忍受。于是，我也只好立起身来，摆出一副冷淡不屑的样子，以表明我对那个葬身阴沟的污秽之物毫无兴趣，如此情况反复多次，最终我也没能把猎物弄到手。我开始恼火了：让耻辱与那些该死的眼光见鬼去吧！于是我犹豫不决的双脚终于坚定地奔向目标——恰在这时，我身后的一扇窗子突然打开了，一位绅士模样的人从窗子里向我示意，说：“请你进来。”



我被一名衣饰华丽的仆人带进一间豪华雅房，里面坐着两位年长的绅士，打发走仆人后，他们请我坐下。显然，他们刚用完早餐，看到桌子上的残羹冷炙，我差点儿失去理智，真想一口气把它们全部吞下，然而，两位饱客毫无请我品尝之意，我也只好拼命忍住。

在此之前，我对那里刚刚发生的一件事毫不知情，我是过了好多天之后才知道的——不过，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你们，以免你们再受玄乎之苦。几天前，这对兄弟有过一场激烈的争议，双方各持己见争执不下，最终他们决定采用英国人惯常解决争执的方法——打赌——来一决雌雄。

诸位或许还记得：英国银行曾发行过两张大钞，面值都是百万英镑，据说是为了与外国做某项交易。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，实际上只有一张被注销使用，而另一张，仍然原封不动地躺在银行的保险柜里。先哥俩儿在一次闲谈中偶尔谈及此事，便突发奇想——也只有这些腰缠万贯的阔佬儿才会冒出这种想法：如果一个诚实而又聪明的外地人沦落在此地，既无亲无故，又无依无靠，手头上除了一张百万英镑的大钞之外一文不名，并且他本人也无法证明自己是这张钞票的合法拥有者，在这种特殊的情况下，他的命运该是如何呢？

“毫无疑问，这个人会饿死。”哥哥胸有成竹地说。

“绝不可能，他至少能活一个月。”弟弟毫不示弱。

“他敢把大钞拿出来去银行兑换吗？他敢四处炫耀着挥霍吗？如果那样的话，他肯定会被投进监狱的。”哥哥据理力争。

“那么我们就来赌一把。我愿意出两万英镑做赌注，他不会





被投入监狱。”

哥哥接受了这个提议，于是弟弟就直奔银行，重金购回了那张大钞。瞧，这就是名副其实的英国人，这就是他们爽快豪放的办事风格——对一切都无所畏惧、毫不犹豫。接着他又口授了一封信，由他的秘书用整洁美观的字体写了下来，然后，哥俩儿便在窗前坐了整整一天，希望在形形色色的人群之中能物色出一个合适的人选，正式拉开他们赌博的序幕。

许多面相诚实的人从下面走过，但他们看起来似乎不够聪明；许多面相聪明的人，但又显得不够诚实；许多看起来既诚实又聪明的人，却又不是贫穷的流浪汉；另外一些人更遗憾，虽然具备了诚实、聪明、贫穷之三大条件，却偏偏不是外地人。也就是说，在我走进这间屋子之前，他们所看到的所有的人都有欠缺之处。当时我满心狐疑地坐在那里，想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。

“先生，您初次来到伦敦吗？”那位较胖的绅士问。

“是的，我是一个美国人。”

他们微笑着迅速交换了一个眼神，显然他们很满意。

“您以前是干什么的？能告诉我们吗？”胖绅士继续问。

“在旧金山一家矿业公司，先生。一个很偶然的机会，我随船漂到了这里。”

“您有钱吗？——请恕我冒昧。”

“确切地说，先生，”我稍微顿了一下，“我的银行存款为零。”

兄弟俩突然对视哈哈大笑起来，“实在是太好了！”他们都说，那样子开心极了。

“先生，也许在你们看来很好，可对于我，它一点儿也不好，



而且，我也并不觉得它有如此好笑。”我站了起来，准备离开这块受辱之地。

两位绅士慌忙站起来阻止了我，请我重新坐下，接着胖绅士递给了我一个信封，笑容可掬地说：

“这是给您的——请别马上拆开，等您到了寓所再看不迟。您要仔细看完，不要慌，也不要紧张。好了，先生，您可以走了。”

于是我告辞出来，心里有一种被捉弄的感觉，但是除了忍受之外又能怎么样呢？一个无依无靠的外地流浪者，在这些权贵绅士面前，也只好忍气吞声了。

我满心记挂着那个梨，但是很不幸，阴沟里已经没有了它的芳影——准是被哪个饿汉捡去了。真是祸不单行，被人侮辱一顿又把快要到手的梨给弄丢了，一时之间，我懊恼到了极点。刚走到看不见那所房子的地方，我就迫不及待地拆开了信，一眼看见里面是钱！天啊，我当时什么念头都没有，包括对那两位绅士的怨恨也早已飞得无影无踪啦，我的大脑里只有一个字——吃！我连一分钟也没有耽误，转身奔向附近的一家快餐厅。你可以想像，我当时狼吞虎咽的狼狈吃相会有多么难看——可我哪里还顾得上这些？等我把肚子塞得实在不能再塞时，便拿出那张钞票来付账——上帝啊，我差点儿晕过去，百万英镑！居然是一张百万英镑！一时之间，我目瞪口呆。

我呆若木鸡地愣在那里，手里托着那张百万巨钞，大约有一分钟的时间才清醒过来。我一回头，看见站在身后等着收钱的餐厅老板，他的眼睛也直直地盯着我手里的钞票，全身僵直，手脚似乎都不能动弹了。这时，我脑海里忽然闪出一朵火花，于是





就不动声色地把钱递给了他。

他连忙摆手摇头地向后退，口里一迭声地向我道歉，说是找不开。他仿佛很有兴趣看这张钞票，而并不敢去碰它一下，似乎那是一件圣灵之物，惟恐自己的俗手褻渎了它一般。我说：

“很抱歉，给您添麻烦了，先生。不过我没有带零钱来，还得请您找开。”

“尊敬的先生，我很乐意为您服务，这点儿小账算得了什么！请您以后务必常来光临我的小店，我这里永远向您大开方便之门——无论什么时间！”

他一路哈腰地送我出了店门，又不无诙谐地说：

“先生，像您这样的富人，总是喜欢搞一些古里古怪的玩意儿，以换点儿乐趣，当然，这会使您快乐无忧的日子锦上添花。请您走好，先生！再见，先生！回头见，先生！”

我一刻也不敢停留，径直奔向那两位兄弟的住宅。上帝保佑，趁着警察没抓我之前，我得赶紧找他们说清楚。我心里慌乱极了，害怕极了，尽管我知道，这不是我的错，但是，谁会相信一个贫穷落魄的穷光蛋呢？他们准会嘲笑地说：“什么？两位尊敬的绅士给了你百万英镑？那上帝岂不是要请我掌管天堂了？”而那两位绅士呢？他们把一张百万英镑的大钞误看成一英镑给了我，一定会把丢钱的满腔怨恨发泄在我头上，而绝不会通情达理地说自己是近视眼！当我走到大门口时，紧张的情绪稍微平静了一点儿，因为里面一片平静，我猜想，他们或许还没有发现这桩重大的错误事件。我拉响了门铃，那位衣饰华丽的仆人又出现在我的面前。



“我可以见见那两位先生吗？”

“他们不在。”那是富人公寓里的仆人惯用的傲慢口气。

“他们去了哪里？”

“大陆。”

“什么时候回来？”

“一个月后。”

“一个月？啊，太糟了！我能见见其他主人吗？我有几句话要说，这可是件极其重要的事情！”

“其他人也不在，都出国了。”

“先生，这可是个天大的误会，我敢保证天黑之前他们准会回来。请你转告一下好吗？说我以后还会来的，直到把这个错误纠正过来为止，请他们不必担心。”

“好的，先生，我会照办。不过他们不会回来，事情一切正常，一个月后，他们会在这里等你。再见，先生。”

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我真是给弄糊涂了。离开公寓后，我满腹狐疑地走在大街上，头脑里一片混乱。这时，我无意识地把手伸进了口袋，触到了那个信封，对，还有一封信呢，或许，它能帮助我找到答案。我赶紧掏出那封信，看到以下内容：

从你的面相上看，你是一个既聪明又诚实的人，我们推测你很穷，并且是个外地人。这里有一笔钱，我们借给你一个月，不要利息，限期到时，请回原处向我们汇报你的经历。我拿你打了个赌，如果我赢了，你将能获得我所能委派的任何职位——只要你能证明自己熟悉并且能够胜任。





下面没有署名，没有地址，也没有日期。

一时之间，我感觉自己被卷入了一场漩涡。亲爱的朋友，你们对此事的来龙去脉一清二楚，可是当局者迷啊，当时的我一无所知，只觉得这是一件深不可测之事，谁知道他们在玩什么花样呢？谁知道我的吉凶祸福呢？一走进公园，我就强迫自己坐下来仔细思考，分析一下眼下的情况，想一想自己该何去何从。

一个小时后，我推出了以下结论：

或许他俩是好意相助，又或许是恶意迫害，究竟怎样，无人知道——且不去管它。或许他们是在搞什么试验，玩什么游戏之类的恶作剧——也不去管它。这些无法确定的内容暂且置之不理，剩下的事情倒是毋庸置疑的：假如我把钱交还银行，这张钞票将会重归其主人名下，他们知道它的主人是谁，尽管我不知道。但是麻烦也就随之而至了，他们肯定要问我怎么会有这张巨钞，说实话，我的下场将会是被关进收容所，编谎言的下场更惨——投入监狱。那么，把它存入其他地方的银行或拿它抵押贷款，又会如何呢？答案同上。由此看来，在那两位神秘莫测的绅士到来之前，不管我情不情愿，都不得不将它带在身上了。

但是它对我毫无用处呀，就如同一把灰烬，可我又不得不在沿街乞讨时小心照料它，仔细保管它。把它送出去也行啊，可是无论是诚实的公民还是绿林的好汉，谁又敢接受它呢？对于这种瓜田李下之事，人人躲避惟恐不及，又岂有去招惹之理？当然，我把它弄丢了或是烧掉了，那老哥俩儿也不会有丝毫的损失，他们可以去挂失，银行照样会保证他们的钱完好无损。看来，我也只有硬着头皮撑上一个月，帮那个胖绅士打赢那场莫名



其妙的赌博——且不管它是一个什么样的赌博——我方能获得他答应的那个职位，脱离这片无边的苦海。当然，我很乐意接受那个未来的职位，因为像他们那样的人所委派的，是很有必要去争取的。

顿时，我开始兴奋起来，毫无疑问，那份工作的薪水准低不了，一个月后我就可以就职了，到那时候我的人生将会一帆风顺。出了公园，我便向街上走去，路过一家裁衣店时，我有一种买衣服的强大欲望，说实话，身上这堆破烂儿真是影响市容，可是我买得起吗？除了那张大钞，我可是身无分文呀。进去还是离开，我一时举棋不定，内心深处在激烈交战，当我第六次走到那家店门口时，便横下心走了进去。

“请问，能帮我找一套可以穿出去的衣服吗？”

那个店员打量了我一眼，毫无表情地示意我去另一个店员处。

我走到第二个店员面前，重复了上面的问题。

“请上二楼。”

我只好上了二楼，看见一个年纪较大的店员正低头裁衣，就礼貌地第三次提出了买衣的请求。

“噢，请等一下。”他只抬头看了我一眼，就又埋头于他的工作了。我只好等着，直到他干完了手头所有的活，才对我说：“请这边来。”

我随着他来到后面一个房间，他在一大堆衣服里翻出一套最不像样的给了我。我穿好后来到镜子前，觉得它一点儿都不合身，当然更谈不上漂亮，不过还好是套新的，我现在正需要它，就说：





“很好，就这套了。不过很抱歉，我身上没带零钱，过几天再付账好吗？”

“噢，是吗？你没带零钱？是的，是的，像你这样的绅士通常只会带大票子。”

我有些恼火了，说：

“伙计，你对外地人可不能认衣不认人哪。我当然付得起钱，只是不想给你们添麻烦。”

听了这话，他的神色缓和了一些，但丝毫不改傲慢的语气，说：

“我没有别的意思，先生。不过，我要说的是，你如此武断地认为我们找不开你的钱未免有点大言不惭。请你放心，我们绝对找得开。”

我把钱递了过去，说：“好极了，刚才很抱歉。”

他微笑着接过钱去，那是一种夸张的波及整个面庞的笑，满脸皱折，眼角处满是鱼尾纹，就像一块石头投入大海所荡起的波纹；然而当他一眼瞥见钞票时，那微笑立即僵硬了，脸色也随之变黄，就像那些波纹状的、许多条蠕虫似的凝固熔岩，这可是我平生第一次见到的凝固了的微笑。好长一段时间，他都那么僵直而立，手握钞票，一副怪样，仿佛被使了定身法似的。这时店主走了过来，用一种很轻松的语气问道：

“怎么啦？有什么问题吗？”

“没有，先生。我正等他找钱呢。”

“喂，喂，托德，快找钱，找钱给他。”

“找钱给他？说得倒轻巧。老板，您自己看看吧。”

那个店主看了一眼，喉咙里发出一声低呼，接着就一头扎进



另一堆色泽鲜艳的衣服里，东翻西找，嘴里还不停地唠叨着：

“居然把一套破烂儿拿给一位百万富翁穿！托德真是蠢到了极点——天生的笨蛋！连谁是百万富翁谁是流浪汉都分不清楚，难怪你一辈子只能在下层店员里面混。啊，找到啦！先生，赶快把您身上那堆破烂儿脱下来，扔进火里去。请您赏脸穿上这套衣服好吗？这是为一位外国亲王订做的——先生，或许你们是老相识，尊敬的哈利法克斯大公殿下——好，衬衫多么合适；再穿裤子，啊，刚好合身，简直漂亮极了；现在穿背心，啊哈，多么得体啊，就像为您特做的一样；来试试上衣，天哪！简直十全十美——淡雅，高贵，十足的公爵派头！我这辈子也没见过这么称心如意的杰作呢！”

“是的，我很满意。”我边照镜子边说。

“您真有眼光，先生，真有眼光。不过，先生，您先凑合着穿吧。过来托德，快记一下先生的尺寸，腿长 32……”接着是一阵上上下下左左右右的忙乱，等我有机会插话时，他们已经记下了我的尺寸，甚至连我的大礼服、常礼服、便装及其他一应穿着，也都一一写好了。我说：

“对不起，先生，我不能订做它们，除非你不定期地等我付款……”

“‘不定期’？不，不，先生，应该改为‘永远’等下去才对。托德，马上做这些服装，记下先生的地址，给先生送回家去……”

“我正在换住处呢，以后我再把新地址留给你们。”

“那太好了，先生！我给您推荐一处好住所——汉诺斯广场那家宾馆最适合您不过了。这事儿就交给我了，您就等着我的

